

河北省教育厅文件

冀教技术〔2024〕9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 2024 年度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 信息化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省属各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化课程改革，加强优质数字化教育资源开发与应用，提高教师数字素养，有效推动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和创新应用，根据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印发的《关于举办 2024 年全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第二十八届教师活动）的通知》（教技资〔2024〕30号）有关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4 年度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

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对象

全省基础教育（含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学校教师及各级师训、教研、电教、装备等机构或部门工作者。

二、项目设置

项目类别分为普通类和专项类。各类别项目分学段（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设置。各项目具体要求详见《2024年度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指南》（见附件）。

（一）普通类

基础教育组：精品课后服务资源、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中等职业教育组：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高等教育组：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二）专项类

基础教育专项（面向中小学、幼儿园）：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案例。

职业教育专项（面向中、高等职业院校）：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案例、职业教育数字教材（样章）。

高等教育专项（面向本科高等院校）：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案例。

三、参赛办法

参赛教师个人登录项目活动平台注册报名并上传作品。每位

教师（以第一作者为准）限报 1 件作品，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一）普通类

普通类项目活动平台网址为：<https://hbjsxxsy.hbte.com.cn>。
普通类各项目每件作品作者不超过 3 人，网上报名和作品上传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8 月 15 日。

（二）专项类

1. 基础教育专项和高等教育专项

基础教育专项报名平台网址为：<https://jsyxzx.hbte.com.cn>；

高等教育专项报名平台网址为：<https://gdjyzx.hbte.com.cn>。

基础教育专项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3 人，高等教育专项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5 人。网上报名和作品上传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8 月 15 日。

2. 职业教育专项

职业教育专项报名平台网址为：<http://www.hecloudnet.com>。

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案例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3 人，职业教育数字教材（样章）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5 人。网上报名和作品上传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9 月 6 日。

四、报送要求

（一）普通类

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由各市教育局在逐级推荐的基础上统一报送。基础教育组每市限推 50 件（定州、辛集、雄安

新区限推 10 件)，中等职业教育组每市限推 20 件（定州、辛集、雄安新区限推 2 件），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推荐名额不能混用或挪用。

高等教育组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每校限推 20 件。

各组织单位须于 8 月 31 日前在逐级评选基础上按要求完成各项目的省级作品推荐。

（二）专项类

1. 基础教育专项和高等教育专项

基础教育专项作品由各市教育局在逐级推荐的基础上统一报送，每市限推 30 件（定州、辛集、雄安新区限推 5 件）。

高等教育专项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每校限推 3 件。

各组织单位须于 8 月 31 日前在逐级评选基础上按要求完成各项目的省级作品推荐。

2. 职业教育专项

职业教育专项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中等职业学校每校限推 3 件，高等职业院校每校限推 6 件。其中，整本的职业教育数字教材不受数量限制。

参赛的职业院校需指定专人为校级管理员，负责本校作品的审核与推荐工作，并于 8 月 15 日前在项目平台完成管理员账号注册。9 月 7 日—14 日期间，学校管理员登录项目平台，完成本

校作品推荐。

五、评选推荐

(一) 奖项设置

1. 作品奖

根据学段和参赛项目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授奖比例分别为省级参赛作品数量的 10%、20%和 30%，获奖教师将获得由省教育厅颁发的证书。

2. 组织奖

根据各组织单位活动开展及获奖情况，评定优秀组织奖若干。

(二) 择优推荐

普通类项目、基础教育专项和职业教育专项作品在省级评选的基础上择优推荐参加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举办的全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高等教育专项的全国交流活动由高校自愿参加，在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指定的活动平台报名，省级不负责推荐。

(三) 展示交流

从优秀作品中遴选具有创新特色的作品进行全省现场展示交流，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其他事项

1. 本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2. 请各组织单位认真研读活动指南，组织广大教师积极参加。

活动咨询：王玉芹 成丹

联系电话：0311—66005855 66005833

附件：2024年度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指南



附件

2024 年度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 信息化交流活动

指 南

河北省教育厅

2024 年 4 月

目 录

- 一、参加人员
- 二、项目设置
- 三、项目要求
- 四、资格审定
- 五、评选推荐
- 六、其他事项

附件 1：《普通类项目作品登记表（精品课后服务资源、微课）》

附件 2：《普通类项目作品登记表（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信息教学课程案例）》

附件 3：《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案例撰写要求》

附件 4：《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案例信息表》

附件 5：《职业教育专项作品登记表》

附件 6：《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案例申报书》

附件 7：《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组织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一、参加人员

全省基础教育（含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学校的教师及各级师训、教研、电教、装备等机构或部门工作者。

二、项目设置

项目类别分为普通类和专项类。各类别项目分学段（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设置。

（一）普通类

基础教育组：精品课后服务资源、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中等职业教育组：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高等教育组：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二）专项类

基础教育专项（面向中小学、幼儿园）：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案例。

职业教育专项（面向中、高等职业院校）：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案例、职业教育数字教材（样章）。

高等教育专项（面向本科高等院校）：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案例。

三、项目要求

（一）普通类

1. 作品要求

（1）精品课后服务资源：是指为落实“五育融合”要求，教

师创作设计的有利于丰富课后服务活动、促进学生自主学习、提高学生综合竞争力的主题学习资源。以学术课程类、实践类、技能类、成长指导类等多样的活动类型为依托，内容围绕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安全教育、自主阅读、传统文化、科技创新等主题。作品形式涵盖课件、电子读物、短视频、动画、专题网站等新媒体资源。

①制作要求：主题明确，思路清晰，有较高质量，资源完整。

②报送形式：作品登记表（附件 1，签字扫描为 PDF 格式）、作品、作品演示视频（MP4 格式）、相关说明文档（Word 格式）、相关材料（ZIP 压缩包格式）经恰当命名后逐个上传。其中可执行文件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

(2)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是指教师将信息技术作为教师组织与实施教学的工具和学生学习与认知的工具，融于教与学的过程，且教学成效明显的教学活动案例。

①制作要求：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

案例介绍文档可包括：教学环境设施与课程建设、教学应用情况、教学效果、教学成果、获奖情况、推广情况等。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创新教育教学情况，针对案例特点，提供合适的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

录，也可以是围绕一个教学专题的多节课堂教学片段剪辑而成的专题介绍视频，时间总计不超过 50 分钟。

相关材料：教学设计方案、课程资源等。如为教师个人应用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内的网络学习空间所开展的教学案例，需同时提交 PPT 文档、空间访问说明文档（含空间网址）等。

②报送形式：作品登记表（附件 2，签字扫描为 PDF 格式）、案例介绍文档（Word 格式）、教学活动录像（MP4 格式）、相关材料（ZIP 压缩包格式）经恰当命名后逐个上传。

（3）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是指利用信息技术优化课程教学，转变学习方式，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教育教学改革成效显著的案例。包括课堂教学、研究性教学、实验实训教学、见习实习教学等多种类型，采用混合教学或在线教学模式。鼓励思政课、教师教育类的信息化教学案例报送。

①制作要求：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

案例介绍文档可包括：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教学效果、教学成果、获奖情况、推广情况等。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信息化课程教学情况，针对案例特点，提供合适的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多节课堂片段剪辑、专题介绍视频等多种形式，时间总计不超过 50 分钟。

相关材料：教学设计方案、课程资源等。

②报送形式：作品登记表（附件 2，签字扫描为 PDF 格式）、案例介绍文档（Word 格式）、教学活动录像（MP4 格式）、相关材料（ZIP 压缩包格式）经恰当命名后逐个上传。

（4）微课：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技能操作和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使用摄录设备、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视频教学资源。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也可以是讲授者使用 PPT、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方式，对相关教学内容进行批注和讲解的视频。

①制作要求：报送的微课作品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要求教学目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 5 秒，显示教材版本、学段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画面尺寸为 640×480 以上，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 10 分钟，视频中建议出现教师本人讲课的同步画面。

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如有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相关材料请一并提交。

②报送形式：作品登记表（附件 1，签字扫描为 PDF 格式）、微课视频（MP4 格式）、相关材料（ZIP 压缩包格式）经恰当命名后逐个上传。

2. 参赛办法

参赛教师个人登录普通类项目活动平台注册报名并上传作品，网址：<https://hbjsxxsy.hbte.com.cn>。普通类各项目每件作品作者不超过3人，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每位教师（以第一作者为准）限报1件作品。网上报名和作品上传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至8月15日。

3. 报送方式及数量

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由各市教育局在逐级推荐的基础上统一报送。基础教育组每市限推50件（定州、辛集、雄安新区限推10件），中等职业教育组每市限推20件（定州、辛集、雄安新区限推2件），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推荐名额不能混用或挪用。

高等教育组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每校限推20件。

各组织单位须于8月31日前在逐级评选基础上按要求完成普通类各项目的省级作品推荐。

（二）专项类

1. 作品要求

（1）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案例：聚焦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赋能教师研修，共征集三类案例成果：区域研修应用案例、校本研修应用案例、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应用案例。参与教师根据研修实施情况可自主选择参与其中一类案例成果征集。

区域研修应用案例：是指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的数字资源和相关应用功能开展区域教师研修的案例。

校本研修应用案例：是指中小学、幼儿园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的数字资源和相关应用功能，建立研修共同体，支持开展常态化校本研修的案例。

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应用案例：是指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开通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探索名师引领的资源共享、骨干培养、协同教研、教育帮扶的新路径与新模式的案例。

①撰写要求：案例介绍文档必须包含基本情况、过程与举措、经验与成效、特色与创新等内容。介绍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开展研修和工作室建设等的基本情况，相关过程与举措，取得的成效与经验总结，以及本案例的特色与创新之处。具体撰写要求详见附件3。

②报送形式：案例信息表（附件4，签字扫描为PDF格式）、案例介绍文档（Word格式）、相关支撑材料（ZIP压缩包格式）经恰当命名后逐个上传，总大小建议不超过100MB。其中，相关支撑材料包括通知文件、制度文档、研究交流、宣传报道，以及其他成果支撑材料。可包括PPT、图片、PDF文件、MP4格式视频。

(2) 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案例：是指以职业岗位能力与核心素养培养为目标，以相对完整和独立的工作项目、典型任务、技能操作、实验分析、实习实训、虚拟训练等实践性教学活动为主

要内容，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教学理念、模式、方法，能够有效推动专业教学数字化的教学资源。

鼓励应用虚拟仿真技术开展专业课程实验、实习、实训教学活动；鼓励应用人工智能、数字孪生、教学元宇宙、大数据、云计算、5G通信、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发新教学案例；鼓励引入行家里手、能工巧匠开展双师或多师协同合作教学；鼓励校企合作开发满足产业新形态、就业新岗位的创新型实践性教学案例。

注意：本次只征集专业课教学案例，不征集公共课案例。

①制作要求：须包含案例介绍、教案、教学活动录像、教学实施报告、资源包等。

案例介绍：包括案例名称、专业名称、课程名称、课程类型、选用教材、创新点、对推动本课程数字化转型突出作用、应用虚拟仿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具体说明等。

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内容分析、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策略、教学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要求设计合理、重点突出、前后衔接、规范完整、详略得当（其中课中教学活动安排占主要篇幅）、图文并茂，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活动及时间分配，能够有效指导课堂教学实施。教案可以为 Word 或 PDF 格式。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实践教学情况及特点，使用摄录设备、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视频。可以是具有代表性、内容相对完整

的助教型教学活动实录节选，反映教学设计和教学过程，帮助教师观摩和研究教学；也可以是经剪辑形成的、内容相对独立完整的助学型专题教学视频，突出教学演示与操作，帮助学生开展自主学习。

其中，虚拟仿真实验、实习、实训案例分两种形式申报：一是教师利用虚拟仿真软件实施课堂教学形成的实录视频、实录视频剪辑；二是将虚拟仿真实训软件教学示范录屏，教师画外音讲解的实录视频、实录视频剪辑。

视频时长限定在 15—20 分钟之间。视频采用 H.264/AVC 编码格式压缩，动态比特率不低于 1024 Kbps，分辨率不低于为 1280 * 720，采用逐行扫描，帧速率为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 格式压缩，采样率 48 KHz，比特率定为 128 Kbps。视频输出格式为 MP4，大小不超过 500 MB。

教学实施报告：对教案、教学实施过程、学生学习效果、反思改进措施等方面情况进行总结，体现改革创新特色和数字化转型成果，可用图表加以佐证。要求在 3000 字以内，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清晰可见。报告可以为 Word 或 PDF 格式。

资源包：包括教案设计、课件、在线试题、作业、拓展学习资源等。要求各项资源对教学支持有效，并具有一定的示范性、推广性。

②报送形式：作品登记表（附件 5）通过项目平台在线填写，案例介绍、教案、教学活动录像、教学实施报告、资源包在

项目平台上传提交。注意：资源包内容经恰当命名后在平台逐个上传，不得以压缩包形式提交。

③注意事项：A. 单个作品仅允许由同一创作团队上传一次。对“一稿多投”的作品，均取消参加及评审资格。B. 作品所涉及的其他版权方（平台）应充分授权并允许公开展示。

(3) 职业教育数字教材（含样章）：是指利用多媒体技术将教材内容进行数字化处理，适用于不同电子终端的数字化教材（样章）。教材基于对职业岗位要求的全面分析，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组织教学内容，适应结构化、模块化教学需求，注重交互体验，适合学习者自主学习。鼓励新兴专业、薄弱专业、《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中新增和内涵升级明显的专业课程数字教材建设。

①制作要求：须包含教材（样章）介绍、数字教材（样章）和配套资源。

教材（样章）介绍：包括教材（样章）基本信息、教材建设与应用情况、应用效果、共享与推广情况等。

数字教材（样章）：教师可自由选择提交以下一至两类资源，已正式出版的教材和未出版的校本或自编教材资源均可：

A. 整本数字教材，要求具备可灵活更新教学内容，配套资源适度、丰富，呈现形式多样，交互功能适当等特点。

B. 数字教材中的一个样章，要求提交：a. 整本教材的完整目录，选取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的有

代表性的样章内容；b. 能充分体现教材整体的设计思路、结构框架和信息化、融媒体等技术特征，具备适当的教学交互功能。

配套资源：包括教学视频、动画、AR/VR、案例、课件、交互式测试题等。

②报送形式：作品登记表（附件5）通过项目平台在线填写，教材（样章）介绍、数字教材（样章）在项目平台上传提交。数字教材（样章）可通过项目平台提供的创作工具生成，也可通过PDF、应用程序、外部平台链接等方式提交。数字教材样章的目录以Word格式提交。配套资源经恰当命名后在项目报名平台逐个上传（不得以压缩包形式提交）或提交资源链接，总大小不超过1GB。

③注意事项：A. 单个作品仅允许由同一创作团队上传一次。对“一稿多投”的作品，均取消参加及评审资格。B. 作品所涉及的其他版权方（平台）应充分授权并允许公开展示。

(4) 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案例：综合运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软件、装备、平台等条件，构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环境，着力解决教学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转变学习方式，创新教学模式，取得显著教育改革成效的案例。鼓励高校围绕虚拟仿真教学实验室建设与应用开展教学实践，展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环境建设模式、应用模式和评价机制创新的举措、经验和成果。

①制作要求：须提交案例申报书（附件6）、案例介绍视频、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申报书、案例简介视频和教学活动录

像为必选项。

案例简介视频：介绍案例所采用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软件及相关教学装备、平台等条件，教学开展情况及成效、未来规划等。着重体现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理念创新、教学内容创新、教学设计创新、教学方式方法创新、考核评价创新和技术手段创新。简介视频长度不超过 10 分钟，分辨率 1920 * 1080 25P 或以上，视频文件不超过 500MB。解说应与画面同步且无杂音，采用标准普通话。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真实情况和创新点。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也可以是围绕一个教学专题的多节课课堂教学片段剪辑而成的专题介绍视频。长度不超过 50 分钟，画面应清晰、稳定。

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体现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开展情况的课程大纲、教学日历、教学设计方案等。

②报送形式：案例申报书（附件 6，签字扫描为 PDF 格式）、案例简介视频（MP4 格式）、教学活动录像（MP4 格式）、相关材料（ZIP 压缩包格式）经恰当命名后逐个上传。

③注意事项：A. 案例中所包含的虚拟仿真教学软件链接应直接指向相应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无需使用者二次登录即可访问和浏览。为便于交流和展示，请确保相关链接在活动期间（2024 年 5 月—2025 年 8 月）均可正常访问。B. 报送者在上传案例材料前需确认拥有该案例的版权、著作权、肖像权。案例中

使用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软件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或使用授权，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C.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案例原则上应开展过至少 1—2 个教学周期的教学实践。D. 报送者需处理好案例上传前的保密问题，并确保该案例在报送前未公开发表、展播或参加其他活动。E. 案例团队成员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问题、五年内出现过重大教学事故，取消参加资格。

2. 参赛办法

参赛教师个人登录专项类项目活动平台注册报名并上传作品。每位教师（以第一作者为准）限报 1 件作品，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1) 基础教育专项和高等教育专项

基础教育专项报名平台网址：<https://jsyxzx.hbte.com.cn>;

高等教育专项报名平台网址：<https://gdjyzzx.hbte.com.cn>。

基础教育专项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3 人，高等教育专项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5 人。网上报名和作品上传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8 月 15 日。

(2) 职业教育专项

职业教育专项报名平台网址：<http://www.hecloudnet.com>。

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案例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3 人，职业教育数字教材（含样章）每件作品作者人数不超过 5 人。网上报名和作品上传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9 月 6 日。

3. 报送方式及数量

(1) 基础教育专项和高等教育专项

基础教育专项作品由各市教育局在逐级推荐的基础上统一报送，每市限推30件（定州、辛集、雄安新区限推5件）。

高等教育专项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每校限推3件。

各组织单位须于8月31日前在逐级评选基础上按要求完成各项目的省级作品推荐。

(2) 职业教育专项

职业教育专项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中等职业学校每校限推3件，高等职业院校每校限推6件。其中，整本的职业教育数字教材不受数量限制。

参赛的职业院校需指定专人为校级管理员，负责本校作品的审核与推荐工作，并于8月15日前在项目平台完成管理员账号注册。9月7日—14日期间，学校管理员登录项目平台，完成本校作品推荐。

四、资格审定

1. 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学科概念性错误及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作品，取消参加资格。

2. 作者应对作品的原创性、真实性负责，非原创的部分需注明出处。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其责任由作品作者承担。

3. 参与活动的院校和教师对报送信息和作品的准确性、完

整性负责，不符合项目要求的作品，取消进入下一轮评审的资格。

4. 已参加过往届活动或其他省级活动并获奖的作品，取消参加资格。

5. 组委会拥有作品的使用权，可以公益形式对作品进行展示和传播。

五、评选推荐

(一) 奖项设置

1. 作品奖

根据学段和参赛项目，从推荐到省级活动的作品中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授奖比例分别为省级评选作品总数量的10%、20%和30%，省教育厅对获奖教师颁发证书。

2. 组织奖

根据各单位活动开展及获奖情况，评定优秀组织奖若干。

(二) 择优推荐

普通类项目、基础教育专项和职业教育专项作品在省级评选的基础上择优推荐参加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举办的全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高等教育专项的全国交流活动由高校自愿参加，在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指定的活动平台报名，省级不负责推荐。

（三）展示交流

从优秀作品中遴选具有创新特色的作品进行全省现场展示交流，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其他事项

（一）本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首次参与活动或活动负责人信息有变更的高等院校需填写《联系人信息表》（附件7），加盖学校公章并于6月30日前将盖章扫描版和Word版发送到邮箱 yanjiuke5855@126.com。

（三）联系方式

1. 活动咨询：王玉芹 成丹

联系电话：0311—66005855 66005833

2. 作品报名上传过程中如遇技术问题，请和技术支持单位（高等教育出版社河北省教学服务中心）人员联系。

（1）普通类项目平台技术支持

基础教育组：刘凯 联系电话：13831110295

中等职业教育组：于印红 联系电话：15076166551

郭存宝 联系电话：18712986255

高等教育组：苏佳（高职） 联系电话：19930678226

舒霞（本科） 联系电话：15076166553

（2）专项类项目平台技术支持

基础教育专项：朱英 联系电话：15630154590

职业教育专项：李兴旺 联系电话：18032118687

技术服务 QQ 群：702527169 902663630

高等教育专项：魏铁军 联系电话：15076166571

附件 1

普通类项目作品登记表

(精品课后服务资源、微课)

作品名称	作品名称请勿 使用书名号《》	学科		年级		作品 大小	MB
项目	基础 教育组	精品课后 服务资源 <input type="checkbox"/>	学段	学前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 形态	课件 <input type="checkbox"/> 短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动画 <input type="checkbox"/> 专题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读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教育组	微课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信息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按单位公章填写)					
联系人 信息	姓 名		手机				
	固定电话		邮箱				
作品特点	(包括作品简介、特色亮点等, 300 字以内)						

<p>作品安装 运行说明</p>	<p>(安装运行所需环境, 临时用户名、密码等, 300 字以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诚 信 承 诺</p> <p>本人确认已了解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相关要求; 上述作品为我的原创作品, 不涉及和侵占他人的著作权; 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 同意取消活动资格; 如涉及版权纠纷, 自行承担责任; 我同意作品出版权等公益性应用权属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组委会。</p> <p><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内容已阅知,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p>	
<p>承诺人(作者) 签名:</p> <p>1.</p> <p>2.</p> <p>3.</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2

普通类项目作品登记表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作品名称	作品名称请勿 使用书名号《》	学科	年级	作品 大小	MB
项目	基础教育组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input type="checkbox"/>	学前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职业教育组	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教育组	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信息	姓 名	所在单 位（按单位公章填写）			
联系人 信息	姓 名		手机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教学环境 设施建设 情况	(包括作品简介、特色亮点等, 300 字以内)				

课程建设情况	(安装运行所需环境, 临时用户名、密码等, 300字以内)
教学实施情况及教学效果	(300字以内)
教学成果推广情况	(300字以内)
其他说明	(300字以内)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诚 信 承 诺</p> <p>本人确认已了解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相关要求; 上述作品为我的原创作品, 不涉及和侵占他人的著作权; 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 同意取消活动资格; 如涉及版权纠纷, 自行承担责任; 我同意作品出版权等公益性应用权属河北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组委会。</p> <p><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内容已阅知,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p>	
<p>承诺人(作者)签名:</p> <p>1.</p> <p>2.</p> <p>3.</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 研修应用案例撰写要求

一、区域和校本教师研修应用案例要求

区域研修应用案例要求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的数字资源和相关应用功能，支持开展区域教师研修。包括线上研修、线下研修、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混合研修等多种形式。区域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作为推进教师培训数字化转型的重要途径，创新组织机制，深化培训模式改革，推动研训一体化，塑造教师发展新动能，提高区域教师发展的自主性及效能。区域研修应具备规模化、组织化、一体化特征。

校本研修应用案例要求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的数字资源和相关应用功能，建立研修共同体，支持开展常态化校本研修。包括线上研修、线下研修、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混合研修等多种形式。学校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作为推进校本研修数字化的重要途径，提高教师核心素养与教育教学能力，促进校本研修增质提效。校本研修应具备组织化、常态化、一体化特征。

区域和校本教师研修应用案例具体要求：

1. 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助力

教师研修的工作机制，加强研修计划、组织管理、督促落实、总结提升等工作。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寒暑假研修统筹纳入本地或学校，做好寒暑假研修与其他各类教师培训衔接，探索用好寒暑假研修资源的模式、机制。

2. 用好平台资源和功能。熟悉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板块的课程资源，根据区域校本研修需要，选择合适且有针对性的研修资源。熟悉平台其他板块的数字资源，根据区域校本教研需要，选择合适且有针对性的数字资源。根据区域校本研修需要，可上传本地资源。用好平台的教研群功能，建立研修共同体，利用教研群提供的即时交流、资源共享、研修活动、视频教研等工具，开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研修活动。提高网络安全意识，上传信息资源确保符合政治性、科学性、规范性、适用性等要求。

3. 创新研修模式。区域或学校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作为推进教师培训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抓手，创新教师培训方式，推动线上线下融合、自主学习与小组研讨结合、培训教研教学结合，强化实践转化，切实提高教师学习效果。

4. 加大支持服务。为教师提供及时的支持服务，熟悉平台功能操作和资源情况。进一步完善研修数字化管理功能，指导本级区域和下级所属学校的平台研修管理员账号，做到应开尽开、应用尽用、能用会用，发挥各级研修管理员作用，提高教师发展数字化管理水平。

5. 加强宣传交流。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助推区域校本教师发展数字化转型，引导交流区域、学校、教师等不同层面研修创新实践。

二、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应用案例要求

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应用案例要求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开通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探索名师引领的资源共享、骨干培养、协同教研、教育帮扶的新路径与新模式。要促进线上工作室和线下工作室融合发展，创新线上工作室建设机制，加强线上工作室规范管理，发挥数字化对名师示范引领工作的放大、叠加、倍增效应。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应用要具有组织化、规范化、可持续的特征。

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应用案例具体要求：

1. 完善工作机制。促进线上工作室与线下工作室融合发展，完善工作机制，提高工作室活跃度。工作室成员分工明确，配合高效。建立计划总结制度，确保工作室建设有序有力有效推进。建立工作室安全机制，主持人签署承诺书，组织引导管理员、其他成员等，提高网络安全意识，上传信息资源确保符合政治性、科学性、规范性、适用性等要求。

2. 熟悉平台及工作室功能。熟悉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主要板块资源及相关功能，熟悉线上工作室管理功能，做到工作室主页自审，信息更新及时准确，工作室信息资源分类管理清晰有序。熟悉工作室数据管理，通过数据全面了解工作室建设与应用

用情况。

3. 创新应用模式。探索利用工作室在资源共享、骨干培养、协同教研、教育帮扶等方面的新路径和新模式。工作室年度贡献值不低于100分。工作室积极参与教育部组织的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寒暑假研修。利用工作室功能支持线下、线上教研和资源共享。全年至少开展1次工作室直播活动，利用直播功能，将本地线下教研活动拓展到线上，面向全国发挥辐射引领，提高工作室影响力。

4. 加强宣传交流。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引导交流区域、学校、教师等不同层面研修创新实践。

附件 4

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师研修应用案例信息表

案例名称				
作者信息 (最多 3 人)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手 机
案例类型	1. 区域教师研修应用案例 2. 校本教师研修应用案例 3. 线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应用案例			
案例概述	(根据选择的案例类型, 概述案例情况、工作成效、特色亮点等, 不超过 300 字)			
作者声明	我(们)在此申明: 该案例是我(们)原创, 不涉及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等问题。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作者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div>			

共享提示: 同意将案例结集出版或在教师活动网站等公益性网站共享; 同意将案例推荐给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www.smartedu.cn)。

附件 5

职业教育专项作品登记表

作品名称	作品名称请勿 使用书名号《》	所属 专业		作品 大小	MB
项目	中等职业教育组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教育实践性教学案例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教育数字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整本 <input type="checkbox"/> 样章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职业教育组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信息	姓 名	手机号	所在单位 (按单位公章填写)		
联系人 信息	姓 名		手 机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作品特点	(包括作品简介、特色亮点等, 300 字以内)				
作品安装 运行说明	(安装运行所需环境等)				

教学环境 设施建设 情况	(300 字以内)
课程建设 情况	(300 字以内)
教学实施 情况及教学 效果	(300 字以内)
教学成果、 获奖情况、 推广情况	(300 字以内)
其他说明	(300 字以内)
共享说明	<p>是否同意“组委会”将作品制作成集锦出版或在教师活动网站等公益性网站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同意“组委会”将作品推荐给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 (www.eduyun.cn)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我（们）在此申明所报送作品是我（们）原创构思并制作，不涉及他人的著作权。

作者签名：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6

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案例申报书

学校名称：

案例名称：

填写日期：

案例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科门类		职称		职务	
	所在院系 (部门) 名称		专业		高校类型	
	邮箱				手机号码	
	通信地址				微信号	
案例团队其他成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职务	手机号码	微信号
1						
2						
3						
4						
虚拟仿真实验 教学软件链接	无需使用者二次登录即可访问和浏览，请确保相关链接在活动期间（2024年5月—2025年8月）可正常访问					
案例特色和创新点（简要介绍该案例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理念创新、教学内容创新、教学设计创新、教学方式方法创新、考核评价创新和技术手段创新方面的情况，不超过1000字）						

目标和实施过程（结合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具体阐述本案例所解决的教学重点、难点问题以及所要达成的教学目标和案例具体实施过程，包括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环境建设、教学活动设计、教学方法、评价方法等，不超过 5000 字）

教学效果（重点介绍该案例对学生能力培养、教师专业发展、专业水平提升、服务社会等方面所起到的积极作用，不超过 2000 字）

总结反思（介绍基于本案例所进行的进一步思考，提出下一步可行性设想，不超过 1000 字）

其他材料列表（其他材料数量要求不超过 5 项，材料扫描后以 PDF、图片和视频格式上传）

- 1.
- 2.
- 3.
- 4.
- 5.

本人承诺以上申报内容的真实性，符合申报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案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7

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组织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组织单位名称			
联系人姓名		部门及职务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手机（必填）	
微信（必填）		QQ	
电子信箱			

注：1. 请于 6 月 30 日前将该表 Word 版及盖章扫描版发送到邮箱 yanjiuke5855@126.com，主题注明“××校 2024 年信息化大赛”。

2. 此表仅限组织单位活动负责人或联系人填写。

（组织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